

舟山市

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舟普政办〔2024〕9号

舟山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2023年 四季度全区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和 政府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的通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属功能区管委会，区属各单位：

2023年以来，全区上下坚决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决策部署，立足“现代海洋产业新高地、现代品质海岛大花园、现代社会治理新样板”三大发展定位，实施“项目攻坚、作风提升、全域争先”三大行动，全力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现将完成情况通报如下：

一、重点工作事项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8%；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节能减排指标完成上级下达任务。

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经信局、区财政局、区农业农村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税务局、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责任单位列第一位的为牵头单位，下同）

完成情况：全年GDP增长6.3%；固定资产投资增长29.4%；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增长1.2%；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6.2%；根据市级部门下达的节能减排任务积极开展相关工作。

2.持续推进“项目攻坚”行动，紧盯亿元以上重大工程，绘制项目作战图，确保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50亿元以上，力争完成186亿元。统筹推进省市区70个重点项目，加快金钵盂临港产业园、六横电厂二期、夏新未来社区等一批重大项目建设，筑牢有效投资“压舱石”。

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经信局、东港集团、区城投集团、区交投集团、区文旅集团、区城西公司、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1—12月，39个省市重点项目完成纳统投资65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09%，项目开工率90.9%；70个区重点项目完成投资135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34%。其中，六横电厂二期完成投资19.5亿元，夏新未来社区完成投资12.5亿元，金钵盂临港产业园完成投资3亿元等。

3.保持拔钉清障攻坚劲头，全力破解重大项目历史遗留问题

及各项难点、堵点，推动项目早开工、早建设、早投用。

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经信局、区资源规划分局、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持续开展重点项目“拔钉清障”行动，制定30个年度重点问题攻坚清单，每个问题明确1名牵头区领导、1家牵头部门和若干责任单位，区政府主要领导定期专题协调。1—12月已成功破解历史遗留问题17个。

4.谋划推进六横电厂三期、六横LNG接收站二期、东白莲油储项目三期、中奥水封洞库等一批战略性重大项目。

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经信局、六横镇、虾峙镇

完成情况：积极对接省电力公司研究六横电厂三期送电通道问题。大力推进天然气外输通道建设工作，LNG外输管道项目已获省发改委核准，并开工建设春晓阀室，同步加快产业园区、南进港航道等LNG登陆配套项目建设。中奥宏达地下水封洞库正在委托第三方开展风评、能评等专题报告编制。

5.瞄准“六大百亿”产业链条，积极承接上海、深圳、杭州、宁波等发达地区优质企业战略转移、布局调整，引进一批重大产业项目和链主型企业。实施“旅游大招商元年”工程，导入高端旅游产业项目1—2个，招引落地五星级以上酒店2—3家。建立“天天招商”工作机制，确保每天有队伍、有人员跑在招商路上，招引亿元以上项目24个、10亿元以上项目3个，其中10亿元以上制造业项目1个；实际到位市外资资金95亿元以上，实际利

用外资 1.45 亿美元以上。

责任单位：区投资促进中心、区发改局、区经信局、区商务局、区文广旅体局、区卫健委、区海洋与渔业局、经开区管委会、区自贸中心、舟山国际水产城、东港集团、区城投集团、区交投集团、区文旅集团、区城西公司、区资源规划分局、区港航分中心、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建立“天天招商”赛马比拼工作机制，成功举办 2023 中国普陀文旅康养专题招商推介会、2023 中国普陀海洋产业推介会、普陀区智慧海洋创业创新大赛上海分站赛等活动，形成拼招商、拼落地浓厚氛围。入选浙江省十佳“招大引强”县区。1—12 月，区本级实际到位市外资金 60.83 亿元，完成目标任务的 110.6%。实际利用外资 1.05 亿美元，已完成市定目标任务。新签约亿元以上项目 16 个，其中 10 亿以上产业项目 4 个。新落地亿元以上项目 12 个，新开工亿元以上项目 11 个。实施“旅游大招商元年”工程，单体投资超 20 亿元的星辰大海上的天空之城项目顺利落地，万洋众创城预制菜产业建设项目、双智海洋工程装备制造项目等 11 个项目已开工建设。

6. 出台新一轮促消费政策，开业运营半升洞宝龙街区、城北水街、长乔海洋世界，重启舟山群岛马拉松、东海音乐节、沈家门渔港民间民俗大会等特色活动，做大做强“越野东海”“海钓精英”等赛事，争创省级新型消费试点县（区），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6%。

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财政局、区文广旅体局、区城投集团、区文旅集团、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出台《关于推动内外贸双循环发展促进“地瓜经济”提能升级的若干意见》。成功举办2023年“浙里有普陀”惠民消费季系列活动，全年发放消费券2000万，累计核销1808.2万，累计带动消费近5亿元。沈家门宝龙广场、城北水街和长乔海洋世界正式运营。紧贴文旅体消费市场，打造“又见普陀”文旅体特色品牌，圆满完成舟山群岛马拉松普陀段任务，成功举办沈家门渔港民间民俗大会、东海音乐节、越野东海、全国矶钓名人精英赛等节庆赛事活动400余场次，赋能“海上音乐之城”“海上赛事之城”建设。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获评首批新型消费城市建设试点、首批全国县域商业“领跑县”。

7. 突出旅游高质量供给，落地“星辰大海上的天空之城”、崖壁度假社区、特色温泉酒店等项目，开建马术主题田园综合体、西岙游艇帆船基地，加快宝龙酒店、悦榕庄度假村建设，拓展海上无目的地游、跳岛游、婚庆游等消费新场景，旅游总收入增长15%以上。

责任单位：区文广旅体局、区住建局、区投资促进中心、东港集团、区交投集团、区文旅集团、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星辰大海上的天空之城已启动建设，非人防区域桩基础已经完成223根；悬崖度假半岛酒店正推动招商引资工

作，已有意向投资方推动方案设计工作等；星空森林主题酒店均正推动招商引资工作。马术主题田园综合体项目已完成土地征收第二次公告相关工作并拟定征地补偿安置方案。西岙游艇帆船基地完成设计方案深化工作。悦榕庄度假村 1—3 号楼地下室结构工程已完成，地上主体结构完成 95%，7—11 号楼幕墙工程已完成 50%。积极谋划无目的游，拓展跳岛游，已开通象山-普陀山直达航线，新建“普陀观云”轮等客运船舶已投入运营。联动最美公路、普陀婚登所等滨海资源的整合，依托“婚庆+旅游”等形式，谋划推动婚庆游项目。1—9 月，普陀区（含普朱）共接待游客 808.7 万人次，创旅游收入 122.5 亿元，同比增长 49.7% 和 52.5%。

8. 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责任单位：区住建局

完成情况：贯彻落实新发放首套房个人住房贷款利率政策动态调整长效机制，商业银行一季度新发放首套房个人住房贷款利率为同期限 LPR—50BP。全面落实公积金支持职工住房消费政策，开展租房按月提取，对职工购买绿色低碳建筑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额度上浮 20%。统筹各区域房价平稳，实行区域均价控制，完善市场供需平衡，截至 12 月 31 日，新建商品房网签系统成交 2802 套，面积 28.5 万 m²；其中住宅成交 2035 套，面积 19.81 万 m²。二手房住宅成交 2649 套，面积 23.7 万 m²。

9.深化“亩均论英雄”，下大决心整治提升亩均税收6万元以下低效企业，规上工业亩均税收达10.8万元。

责任单位：区经信局、区发改局、经开区管委会、区税务局、区港航分中心、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深化“亩均论英雄”改革，完成工业企业亩均效益综合评价。落实资源要素差别化政策，对AB档企业减免城镇土地使用税2940.56万、财政奖补2379.1万、新增供地78.2亩，对D档企业征收差别化电价40.2万、差别化水价4.45万。持续推进低效整治提升，全年完成12家省级高耗低效企业全部销号，完成113家市级亩均税收低效企业整治提升，整治率达107%。

2023年，规上工业亩均税收12.5万元/亩，同比增长26.3%。

10.清理整备东港观碶头、沈家门翟岙等区块土地，消化批而未供土地400亩，低效用地再开发500亩。

责任单位：区资源规划分局、经开区管委会、区城投集团、区城西公司、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完成顺德机械、和成机械、恒尊控股集团等11家企业征收，征迁土地约292.66亩。完成观碶头区块万润机械厂、海洋生物园区齿轮箱厂、翟岙区块舟渔公司等征迁拆除，共整理土地面积157.93亩，拆除房屋建筑面积21247.37平方米。1—12月，区本级完成批而未供消化655亩，低效用地再开发691亩，分别完成指标任务的164%和126%。

11.实施经济密度提升工程，推动工业企业上楼，打造“竖

起来的产业园”。

责任单位：区经信局、经开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2023年以来，全区共有20家企业申请“工业上楼”补助，累计补助金额1083.8万元。

12.盘活震洋大厦、阿鲁亚酒店等商业楼宇。

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投资促进中心、区自贸中心、区城投集团、区交投集团

完成情况：截至12月底，震洋大厦已完成不动产登记。阿鲁亚大酒店资产收购及债权转让合同已完成签约工作。

13.新增培育税收亿元楼2座。

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发改局、区住建局、区投资促进中心、区自贸中心

完成情况：研究确定沈家门华侨大厦和东港财富大楼B幢为亿元税收楼宇培育对象。全年实现沈家门华侨大厦缴税金额1.568亿元以上，东港财富大楼B幢缴税金额4.337亿元以上。

14.积极争取地方专项债、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等资金支持，全力保障重大项目资金需求，金融机构本外币存贷款余额增长12%以上。用足用好可再生能源、原料用能抵扣能耗总量政策，争取重大项目能耗指标单列。

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人民银行、区银保监组

完成情况：1—12月，累计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额度1.7亿元，其中，普陀医院扩建项目1亿元，东港新建幼儿园项目

1500 万元等。永兴村（黄沙湾地块）安置房建设工程获得 2023 年中央预算资金 1781 万元。争取 2023 年度万亿增发国债 2 亿元，涉及海塘安澜等 3 个项目。截至 12 月底，全区金融机构本外币存贷款余额 1626.92 亿元，较年初增加 251.5 亿元，同比增长 18%，为普陀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金融支撑。

15. 打造六横先进制造、清洁能源与航运物流“三位一体”产业岛，加快全岛产业规划编制，提速中石化、浙能 LNG 接收站项目建设，推动六横—宁波春晓天然气管道工程，力促六横岛成为全省海洋经济重要增长极。打造凉潭铁矿石储运岛，推动金属矿石贸易落地。

责任单位：六横镇、区发改局、区经信局、区自贸中心、区资源规划分局、区港航分中心

完成情况：产业规划方面，已编制完成《六横化工新材料产业发展规划研究》，同步开展六横石化拓展区复核认定，有序推进前期各项工作。重点工程方面，浙能 LNG 接收站项目主体工程已全面开工，罐区桩基工程累计完成 75%，LNG 外输管道项目已获省发改委核准。项目招引方面，全年累计引进制造业项目 8 个、落地 6 个、开工 5 个，完成年度既定目标。

16. 打造金钵盂有色金属岛，加快布局不锈钢、高端铝、球团矿产业链。打造东白莲油品储运岛，建成华泰石油一期油品储运项目，推进西白莲整岛开发，建成船舶工业岛。

责任单位：区自贸中心、区发改局、区经信局、虾峙镇

完成情况：1—12月，功能岛项目累计完成年度投资27.5亿元，各项工作有序推进。金钵盂临港产业园项目冷轧车间工程桩施工完成100%，涉及设备基础山体部分的爆破开挖完成80%，配套办公、宿舍楼精装修工程完成80%，冷轧生产线及设备采购完成30%。华泰石油一期油品储运项目已完工，基本具备投运条件。西白莲修船基地配套工程项目舾装码头、物资码头和交通码头完成交工验收，船坞工程已具备投运条件。西白莲绿色海工制造与运维基地项目已落实约306亩土地指标和约290亩林地定额指标，正在进行土地报批手续。

17.全面推进“风光普陀”计划，完成六横、朱家尖海上风电场测风，落地“海上风电+实体制造”产业联盟体，加快推进虾峙万亩光伏直流制氢工程，争取申报国家氢能应用示范项目。谋划建设第二座加氢站。

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经信局、经开区管委会、区城西公司、六横镇、虾峙镇

完成情况：深入实施“风光普陀”计划，完成海上风电场测风工作；洽谈对接正泰、浙能等企业，加快落地“海上风电+实体制造”产业联盟体。虾峙万亩光伏直流制氢工程完成海域春秋两季水文及环境调查。全年新增并网光伏项目23个（含普朱、六横），装机容量共计1.76万千瓦。中石化天打岩加氢站项目前期工作正在加快推进。

18.推进中远蟑螂山船坞及配套工程、正源智能制造基地等

亿元以上工业项目 15 个，确保工业投资增长 20%以上。不断拓展新能源船、液货船等高附加值船型订单，确保新船交付量翻一番。建设以龙山、西白莲、小干岛为核心的国内最大、全球领先的船舶修理（航修）服务基地。进一步提升普陀绿色修船世界话语权，筹办首届国际航运与船舶修理业大会，构建 LNG 船舶、豪华邮轮等领域绿色修船标准体系，实现绿色修船产值增长 10% 以上。

责任单位：区经信局、经开区管委会、区港航分中心、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成功举办国际航运业与船舶修理业对话会，推动本地船舶修造企业与马士基、地中海航运等国际知名航运企业深化交流合作，并启动国际航行船舶修理普陀价格指数编制工作，切实提高行业国际竞争力。1—12 月，全区实现工业投资 47.3 亿元，同比增长 131.9%；全区共有亿元以上工业项目 23 个，累计投资 39.7 亿元；实现绿色修船产值 68.1 亿元，同比增长 22.8%。首获“一县一策”省级综合性扶持政策，获评全省高端船舶与海工装备产业集群核心区。

19. 加快建设一批中央厨房项目，落地万洋众创城预制菜产业园，水产品精深加工产值增长 10%。拓展水产品进口来料渠道，巩固提升金枪鱼、三文鱼加工在全国的市场份额。

责任单位：区经信局、区商务局、区海洋与渔业局、经开区管委会、舟山国际水产城、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万洋众创城预制菜产业建设项目启动建设，七欣天中央厨房、明珠得味预制菜项目建成投产。1—12月，全区水产品精深加工产值同比增长11%。联动金枪鱼协会，积极向上对接，金枪鱼原料进口得到缓解，金枪鱼加工产值同比增长16.6%。同时，通过青岛渔博会等展会加强水产企业产销对接，扩大金枪鱼、三文鱼加工在全国的市场份额。

20.优化提升“普渔乐”综合服务平台，启动国际水产城冷链物流产业园建设，打造现代化水产品集散中心和贸易综合体，力争水产品交易量突破100万吨。全面布局现代深远海养殖产业，聚力形成年产值超10亿元的大黄鱼产业链，打造普陀“深海养殖”品牌。加强与东南亚国家、中农发集团远洋捕捞合作，实现远洋渔业总产出52亿元。

责任单位：区海洋与渔业局、区经信局、区生态环境分局、舟山国际水产城、区资源规划分局、区港航分中心

完成情况：完成“普渔乐”平台系统功能开发，累计交易订单1093笔、316万余元，入驻商家339家、收款2312万元，在线发放贷款9笔、授信放款255万元。水产城冷链物流园区项目完成规划调整、地质勘探、咨询服务招投标等前期工作，并提前开展项目工程设计，全年水产品交易100.09万吨、交易额200.08亿元，同比增长7.9%和9.99%。出台《普陀区海上养殖产业规划》，招引六横海洋牧场深远海养殖、桃花岛渔旅融合式围栏野化养殖等重大项目，老埠头大黄鱼围栏野化养殖项目建成投产，

全年新建投放深水网箱 114 只，创建省级数字渔场、市级未来渔场各 1 个。提能升级远洋渔业“地瓜经济”，海利 888 船开创全省渔船赴阿曼渔场作业先河。1—12 月，全区实现远洋渔业产量 57.54 万吨，增长 5.2%，占全国四分之一；总产值 54.26 亿元，增长 9.3%。

21.深入实施科技强农、机械强农行动，建设高标准农田 3180 亩，建成智能大棚 10 个，打造全省单体最大的登步千亩大棚杨梅基地，延伸推广“桃花坞”“桃花酒”农旅文产品。

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文广旅体局、区资源规划分局、桃花镇、登步岛管委会

完成情况：六横镇、桃花镇区域性农事服务中心和展茅蔬菜农艺农机融合示范基地建设已完工。1700 亩桃花镇绿色农田、300 亩展茅晓辉村新建高标准农田建设完成，1180 亩东港街道市级农田基础设施项目开工建设。建成展茅、白沙等 10 个智能大棚面积 130 亩，登步杨梅基地完成 30 亩智能大棚杨梅设施搭建，以点带面打造登步千亩杨梅基地。已形成桃花扇、桃花猫等系列农文旅伴手礼，“桃花酒”已完成定制。

22.深入推进助企纾困，推动国家惠企政策直达快享，精准对接省“8+4”经济政策体系，全年为企业减负 8.9 亿元以上。

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经信局、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商务局、区税务局、区资源规划分局

完成情况：坚持把惠企政策落地落实作为助企纾困的关键抓

手，全面推动国家和省市区一揽子惠企政策措施落地生效，前三季度共计减负降本 6.42 亿元。

23.出台金融支持中小微企业持续发展的考核评价与奖励办法，确保民营经济、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分别增长 12%和 19%。

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金融办）、区经信局、区市场监管分局、区人民银行、区银保监组

完成情况：完成普陀区 2022 年度金融机构支持地方经济发展考评工作，将金融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作为重要考核指标。截至 12 月底，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209.96 亿元，同比增长 20.72%，高于全年目标增速 1.72 个百分点；民营企业贷款余额 188.19 亿元，同比增长 14.16%，高于全年目标增速 2.16 个百分点。

24.积极融入“东海实验室”建设，推进城西智创城科技产业园、网驿产业园等项目，规上工业研发投入增长 8%。开展科技企业“双倍增”行动，新增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10 家、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 35 家，培育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企业 10 家、省级企业研发机构 2 家。

责任单位：区经信局（区科技局）、区人才发展中心、区城西公司、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城西观碶头未来科技产业园一期工程完成桩基、基坑围护、土石方工程，完成地下室工程量的 90%，完成总工程量的 45%；网驿智造港项目已完成挂牌前准备工作。1—12 月，区本级实现规上工业研发投入 2.9 亿元，同比增长 20%。成功认

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12 家、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 59 家；中南锚链、麦哲伦环保 2 家企业成功获评省级高企研发中心。培育申报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企业 13 家，完成认定 4 家。

25. 加大“人才普汇”力度，落地人才团队 15 个，引育“高精尖”人才 25 人，新增高校毕业生 4500 人以上。

责任单位：区人才发展中心、区人力社保局

完成情况：实施招才引智“真抓实干 再创新高”行动，召开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人才工作联席会议等 9 次，细化《人才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办法》，形成全域引才格局。瞄准临港先进制造等现代海洋产业，积极排摸高层次人才引进情况和人才需求，全年新引进高层次人才 36 人，其中全职 13 人；新入选国家重点人才工程 2 人，突破标准化认定 2 人，入选“海纳计划”人才项目 18 个；引进高校毕业生 4503 人，引进青年博士 13 人。高效兑现人才政策，通过人才认定 476 人，发放各类津贴补助 793.24 万元，安排人才公寓 97 套。完善现代海洋产业人才政策体系，出台船舶海工和文化旅游等专项产业人才政策，由企业根据人才个人能力、作用发挥、贡献程度等自主评定，累计由企业自主评价产业人才 51 人。

26. 锚定建设国家海铁联运现代港区“首发站”，争先打造世界一流强港“桥头堡”，扎实推进条帚门航道扩建、六横南航道建设等重大项目，谋划建设佛渡—六横千万级集装箱泊位，探索承接梅山保税港区功能。

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交通运输局、区资源规划分局、区港航分中心、六横镇

完成情况：全力推进六横南进港航道工程，完成工程项目建议书，正在开展工程海域使用论证及相应专题、环境影响评估、社会风险评估等可行性研究审批前期工作。积极谋划建设佛渡—六横千万级集装箱泊位，探索承接梅山保税港区功能。

27.积极融入全球海洋中心城市建设，加强与宁波科技创新、环境治理、要素循环等领域的联动，加快宁波—六横水务一体化试点等基础设施建设，推动“港产城贸”一体发展。

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经信局、区商务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资源规划分局、六横镇

完成情况：加快宁波—六横水务一体化试点等基础设施建设，宁波—六横水务一体化项目完成项目建议书审批。

28.千方百计推动外贸平稳增长，积极搭建跨境电商优进优出平台，做强进口高端活鲜水产品交易集散中心，力争进口帝王蟹 1000 吨以上，拓展澳洲龙虾、北极贝、俄罗斯银鳕鱼等业务，确保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 5%。

责任单位：区商务局、舟山国际水产城、区交投集团

完成情况：深入开展稳外贸专项攻坚行动，着力做大保税燃料油、绿色修造船、水产品贸易三大板块出口增量，其中修造船同比增长 40%以上。实施“百企百展”拓市场攻坚行动，全年组织 100 余家次外贸企业参加境内外展会。迭代升级“东海鱼云仓”

应用场景功能，数据驾驶舱上线浙江省数字经济门户，B2B 商城已有 352 家水产品经营户入驻，全年累计完成线上交易额 1015 万元。持续建设进口高端活鲜水产品交易集散中心，全年累计进口帝王蟹 150 余吨，进口额 2000 余万元，实现税收 296 万元。全年实现外贸进出口总额 557.7 亿，降幅收窄至 7%。

29. 加强东西部协作和对口合作。

责任单位：区发改局

完成情况：开展两地主要领导互访，召开 2023 年度东西部协作联席会议 2 次，并签订《2023 年度东西部协作框架协议》。印发《2023 年度普陀 - 万源东西部协作年度任务书》，36 项年度考核指标均高质量完成年度目标。深化消费协作，乡村振兴万源馆开业，全年帮助销售万源农产品销售额达 5377 万元。“山地巡诊 共护健康”行动 12 月 16 日在万源正式启动。

30. 实施大宗商品配置能力提升行动，聚焦天然气、煤炭、矿石、粮食、高端动物蛋白领域，构建大宗商品资源发展“雁阵”，实现大宗商品贸易额 1300 亿元以上。更大力度推进油气全产业链开放发展，持续做大中石化全球运营中心、浙江天然气交易中心，保税燃料油加注量 200 万吨以上。

责任单位：区自贸中心、区发改局、区商务局

完成情况：持续实施大宗商品配置能力提升行动，共招引华源国际等以大宗商品贸易为主的企业约 600 家，全年实现大宗贸易额 1300 亿元，完成年度目标的 100%。做大中石化全球业务运

营中心，提升保税船用燃料油加注业务市场份额，受航运市场及脱硫塔加装业务的利好影响，在稳住低硫油加注业务优势的同时做大高硫油加注量，全年实现加注量 310 万吨，同比增长 20%，完成年度计划 155%。浙江天然气交易市场实现天然气交易量 47.7 亿立方，完成年度目标的 106%。

31.发展高端海事服务业，建成西岙海事服务综合大楼，海事服务总产值达 180 亿元。

责任单位：区自贸中心、区交投集团、区港航分中心

完成情况：突出项目招引，引进中船节能技术有限公司、湖北合创重工有限公司、洲浩航运等高端海事服务企业 50 家。西岙海事服务综合大楼完成建设。全年实现海事服务总产值 186.3 亿元，完成年度目标的 103.5%。

32.加快“海上流动加油加气站”建设，实现锚地 LNG 加注业务首单突破，率先形成船用 LNG 加注标准和管理体系，谋划建设国际领先的 LNG 加注中心。

责任单位：区自贸中心、区发改局、区商务局、区交投集团、区市场监管分局、区港航分中心、沈家门海事处

完成情况：对接中石油、新奥形成“海上流动加油加气站”，协助中石油租用“新奥普陀号”“定新 19 号”完成舟山首单 LNG 加注服务及综合供应服务，率先形成船用 LNG 加注标准和管理体系。

33.多元化发展私募基金、船舶租赁、航运期货等金融业态，

落地全市首个航运保险经纪牌照，新增各类试点基金 10 家以上，基金总规模突破 100 亿元。

责任单位：区自贸中心、区发改局（区金融办）、区银保监组

完成情况：加快推进以“海洋+金融”为特色的自贸金融港建设，落地舟山片区首家证券基金—薏宸基金、总规模 10 亿元的高质量发展基金—腾云基金，招引股权投资基金 10 家，新增落地规模 15 亿元。签约印觉、劳埃德 QFLP 产业基金。落地全省融资租赁行业监管机制规范运营后首单金租 SPV 业务（华融金租）。在全省首推航运担保贷，累计推出船舶抵押贷等 29 个海事金融产品。探索组建全市首家保险经纪企业，目前正在开展前期工作。

34. 承接婚俗改革一件事、“海上枫桥”矛盾纠纷化解等省级试点应用，聚焦海洋资源利用、海洋执法、海岛共富等重点领域，打造特色应用标志性成果 3 个以上。

责任单位：区大数据管理中心、区社会治理中心、区发改局、区民政局、区海洋与渔业局、区资源规划分局

完成情况：海上矛调二期项目已完成三色预警模块、商渔船碰撞警示展示模块、重点区域监控视频展示等重要模块，部分功能还在测试当中。婚俗改革一件事完成项目立项、基本确认项目需求，并完成招投标工作。数智普陀项目已完成项目招标内容及 2023 年度各系统测试及优化工作。

35.全面深化“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推动行政执法一站式服务，实现网上执法办案率100%，创新“一支队伍管海洋”。

责任单位：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司法局、区海洋与渔业局、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建成集“执法协同指挥、法制兜底协审、职责边界裁定、行政争议化解、重案检执联动”五位一体一站式行政执法指挥中心，统一指挥派遣案件810起。区级36家执法主体全部入驻省平台，各镇街基层智治系统与省平台全部贯通并投入使用，网上执法办案率100%。实现行政行为赋码率、电子签章使用率、处罚出件率、线索处置率等执法办案4个100%目标。持续开展跨部门执法检查，依托省平台共开展执法检查8897次，线上处罚办案7862起，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88.99%，“综合查一次”检查1337户次，减少扰企3920户次。

36.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提升市场化运作能力。

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国资办）

完成情况：深化国企改革，完成智慧国资系统2.0项目开发、联调和测试。开展区交投集团和区文旅集团整合重组，促进优化整合。完善管理制度，制定《普陀区重点国有企业“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舟山市普陀区国有年薪制管理企业机构和用工管理暂行办法》《党委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议议事规则》等政策。加强资金管理，对1.35亿元国企资金进行竞争性

存放。

37.增强数字经济竞争力，启动海洋云数据中心、海底观测网项目建设，支持建设一批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新增数字化试点示范企业5家以上，打造省级“未来工厂”1家，数字经济核心产业营收增长10%。

责任单位：区经信局、经开区管委会、区城西公司、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海洋数据中心建设工程完成土地挂拍，设计方案上报审批。海底观测网项目完成项目土地划拨及项目建设方案。2024年一季度开工。支持建设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新增数字化改造试点示范项目9个。完成指导正山智能省级“未来工厂”验收。1—12月，全区规上数字经济核心产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3.7%。

38.高质量运用好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落实“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加速东港二期、城北勾山、沈家门中沙头等区块开发建设。

责任单位：区资源规划分局、区住建局、沈家门街道、东港街道

完成情况：落实“三区三线”划定成果，编制完成普陀区本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研究成果。积极推进乡镇级总体规划编制，已完成规划公示和规划中期成果。城北片区控规调整研究已完成成果稿。

39. 深化城乡风貌样板区和未来社区建设，提速科技产业孵化园、市民中心项目，迭代升级东港内湖商圈。

责任单位：区住建局、东港集团、区城投集团、区城西公司、沈家门街道、东港街道

完成情况：夏新未来社区建设项目完成年度投资 12.27 亿元，完成总工程量的 68.5%。安康、新街社区已完成总工程量 90%，中洲、文康社区已完成创建；鲁西、西河、中昌、兴普社区已完成方案编制工作并完成备案，已完成总工程量的 55%。普陀东极“东海极地”县域风貌区获评 2023 年度省级样板区，2023 年累计完成投资 3800 万元，完成东港城市新区风貌样板区续建续评，获评“新时代富春山居图样板区”。普陀区科技产业孵化园建设工程累计完成投资 1.54 亿元，完成总工程量的 76%。普陀区市民中心新建工程 2023 年累计完成投资 7244 万元，完成总工程量的 67.4%。东港内湖商圈水质治理工程已完工。湖滨广场亮化提升、水下附属工程、音乐喷泉及商业特色街景观绿化提升工程已完工。

40. 高品质推动“星辰大海”北延南拓，打造自在莲洋北段精品路线和渔都港城“普陀湾”。

责任单位：区文广旅体局、区文旅集团、沈家门街道、东港街道

完成情况：自在莲洋北段已建成南溪山边坡复绿工程、螺塘线入口景观提升、螺塘线道路附属工程林地管护平台一期 3 个项

目。舟山悦椿温泉养生酒店项目，完成年度投资 1.03 亿元，年度投资完成率达 114.8%。十里渔港段已建成美术馆提升改造 1 个项目，在建旅游交通提升、渔港小镇景区基础设施改造、海洋文化创意园区、渔港文化公园建设工程 4 个项目，完成年度投资 2.52 亿元，年度投资完成率达 105%。

41.扎实推进“花海彩林”行动，打造一批花园门户、特色街巷、城市公园，“见缝插绿”城市边角地 10 处。

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文广旅体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交投集团、区文旅集团、区资源规划分局

完成情况：完成“花海彩林”行动花园景观带 4 条，花园观光线 1 条，花园道路 5 条，花海彩林示范街 3 条。完成花园门户普陀城北入城口改造，绿化改造总面积约 2000 m²，完成花园式公园建设。完成龙湾区块、城北红旗社区西侧区块、刘家湾等 10 处拆后用地“见缝插绿”，播撒草籽，种植扫帚草、马鞭草等植物。

42.以“绣花功夫”抓好城市精细化管理，着力整治违规群租、车棚住人、建筑垃圾乱堆放等顽疾，创成省级垃圾分类高标准小区 9 个，高水平推进全域文明创建。

责任单位：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公安分局、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推进城乡环境五整治五提升行动，45 个拆迁（闲

置)地块整治任务已全部完成。开展居民小区车棚车库整治行动,完成车棚车库问题整治 1008 户; 累计回收燃气瓶 208 个、工业氧气瓶 7 个, 违规用气车棚车库整治率 100%。完成秸秆焚烧整治行动, 建设秸秆集置点 21 个, 累计处置秸秆焚烧 521 处, 立案处罚 16 起。广告招牌治理样板区、莲花洋“花园式”公园创建已完成。完成 15 座公厕提升改造。开展建筑垃圾乱堆放大整治大排查工作, 发现非正规堆放拆迁垃圾约 4000 立方。完成新城花园、景瑞半岛湾等 9 个省级垃圾分类高标准小区创建任务。

43. 启动“十里渔港”繁荣复兴系统规划编制, 推动陈家塘、教场、墩头等区块拆后利用及公共服务补短板项目建设, 实施芦花河水系、海中洲隧道提升改造, 加快舟山市(普陀)美术馆、沈家门体育馆建设, 谋划沈家门渔港广场、渔港博物馆等项目。

责任单位: 区住建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文广旅体局、东港集团、区城投集团、区资源规划分局、沈家门街道

完成情况: 启动“十里渔港”繁荣复兴系统性规划编制, 并完成项目建议书编制。完成陈家塘区块沈家门一小扩建工程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审批, 完成教场西侧道路工程选址及土地预审。公共服务补短板项目建设已完成中洲未来社区共享书房、智能药柜、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等公服设施建设, 完成鲁家峙大桥下街景风貌空间; 文康未来社区已完成智能药柜、高空抛物摄像机、儿童活动场地、共享书房等公服设施建设。完成中昌、鲁西、西河社区智能药柜投放。完成芦花河廊道控规编制, 沈家门老城区

规划空间要素分析研究最终成果和国际水产城冷链项目区块控规调整编制。舟山市（普陀区）美术馆改建项目工程已完工；沈家门体育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审批已完成。完成渔港小镇入口节点打造，普陀非遗馆建设主体工程已完成，渔港博物馆继续深化完善方案。

44.重塑城市发展空间，推进半升洞、鲁家峙区块路网重构，更新利用半升洞油库地块。全面完成 C 级危房解危三年行动计划，重点推进危旧住宅和老旧厂区征收改造。新改建城市道路 26 条、防洪排涝设施 4 座，新增城市停车位 1400 个，打通燃气供应“最后一公里”。

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商务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旧城改造中心、区城投集团、区资源规划分局、沈家门街道、蓝焰普陀燃气公司

完成情况：鲁家峙区块路网重构已完成方案编制，东港（半升洞）客运站场（码头）及城市广场建设工程完成总工程量的 70%。半升洞油库地块已完成外部原油罐的拆除。已完成 89 幢危房系统销号；蒲湾一区、观碶头、马峙地块及北安路停车场地块征迁工作已完成，累计征迁户数 1853 户，建筑面积 18 万 m²；城西智创园二期 5 家企业、小干马峙岛北侧区块 5 家企业征迁工作已完成。新改建城市道路 26 条已完成天打岩路、中昌街、金城街等 18 条道路建设，其余道路有序推进。凉帽潭海塘配套凉帽潭闸站建设工程、沈家门茶湾强排泵站改建、小郭巨

一期海塘一泵站、龙山片区防洪排涝工程泵站均已完工。明越台、明越湾项目已完工，分别配建停车位 1197 个和 1473 个。完成蓝焰普陀配送中心新址搬迁工作，确保供应站标准化、合规化经营。

45.全速推进六横公路大桥二期项目，完成北仑圆山码头、半升洞客运站场及码头主体工程，启用半升洞智能停车库，完成莲花洋客运枢纽综合体前期工作，深入研究本岛北部高速公路接轨路网，参与谋划宁波舟山港海铁联运六横—佛渡支线。

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发改局、区交投集团、六横镇

完成情况：1—12 月，六横公路大桥二期项目已完成投资 24 亿元；宁波北仑峙头车客渡码头（站场）工程站场部分完成总工程量的 50%，码头部分已完工；东港（半升洞）客运站场（码头）及城市广场建设工程站场部分完成总工程量的 70%，码头部分已完工；半升洞智能停车库已于 8 月 10 日投入使用。莲花洋客运枢纽综合体完成码头工程可行性研究招投标工作，并完成秋季生物调查补测及水文测验加测；场站正在开展工程可行性研究、方案设计、初设招投标。

46.加快实施“蓝色岛链”特色工程，新改建交通站场及码头 7 个，更新改造客船 6 艘，开通东极至小洋山航线，谋划开通西岙至六横航线、开辟普陀山第二通道。

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交投集团

完成情况：2023 年以来，新改建交通站场及码头 7 个，其

中桃花茅草屋客运站、葫芦岛交通码头等6个项目已完工，登步车渡码头主体工程已完工。完成更新改造客船6艘；东极至小洋山航线完成航线开通前期工作。

47.打造高效便捷通勤圈，推进桃花环岛公路、螺塘线延伸段等景观公路建设，贯通灵秀街隧道，开通螺门至梁横大桥。积极参与南部岛屿快行线前期工作，谋划鲁家峙至西岙通道建设。

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经开区管委会、区城投集团、区交投集团

完成情况：桃花环岛公路已完成施工招投标工作，签订合同并开展施工前准备工作。螺塘线延伸段正在进行方案研究设计。鲁家峙至西岙通道建设正在开展前期工作。

48.推进渔农村公路改造提升三年行动，改造渔农村公路36.6公里，争创“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

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根据交通运输部发布《关于2022年度“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创建结果的公示》，成功入围“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名单；改造渔农村公路36.6公里项目已完工。

49.完成全区村庄规划编制，统筹推进农用地整治、村庄整治和低效用地整治，实施农村宅基地安置政策。

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资源规划分局、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高标准、高起点抓好村庄环境整治，顺利承办全

市渔农村环境全域整治提升现场推进会。出台《关于完善宅基地使用管理机制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完善村庄规划编制，规范渔农村村民建房方式，积极探索新型农民公寓房建设新路径。蚂蚁岛村、白沙港村、塘头村等 4 个村村庄规划已获得批复。

50.开展“百县千乡万村”示范创建，新增国家级乡村振兴示范村 5 个，争创国家级乡村振兴示范区。实施乡村风貌整治提升“七个一”工程，新增美丽乡村精品村 7 个、省级未来乡村试点 3 个，建成东极省级县域风貌样板区。

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财政局、区住建局、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积极开展“百县千乡万村”示范创建，创建乡村振兴示范村 5 个，乡村振兴示范镇 1 个，待省级评定验收。紧扣城乡一体化融合发展要求，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扎实推进强产业、美乡村、促共富等重点工作，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取得扎实成效，连续五年获评浙江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优秀单位，夺得全省首批乡村振兴“神农鼎·铜鼎”，并获评年度美丽浙江建设工作考核优秀县区、全省美丽城镇建设工作考核优秀县区。截至 12 月底，已完成 7 个市级美丽乡村精品村建设；完成第二批 3 个未来乡村建设任务并通过省厅验收。2023 年累计拨付农村建设区级补助资金 5084.6 万元。东极“东海极地”县域风貌区获评 2023 年度省级样板区。

51.加快推进一批农田水利工程、海塘安澜工程，打造路下

徐、塘头水系典范。提升改造渔农村污水管网 35 公里，确保渔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行政村覆盖率超 88%。

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住建局、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桃花镇蚂蝗坑水库至盐厂畈灌溉引水工程已完工；展茅沙井、路下徐、上潘孙灌区等 6 座灌溉泵站更新升级已完成；聚源新海塘、田岙海塘、群建海塘等 17 条海塘和 3 个单独的海塘配套闸站累计完成投资 23037 万元，完成年度投资的 115%；展茅路下徐水系提升改造进入招投标阶段；东港陈家后温泉正在进行钻探工作。1—12 月，提升改造渔农村污水管网 40 公里，渔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行政村覆盖率 97.73%。

52.深入实施“小岛你好”行动。加速首批 5 个小岛建设，启动第二批悬山、青浜等 3 个小岛创建。

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文广旅体局、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印发《普陀区“小岛你好”海岛共富行动 2023 年工作要点》《2023 年度普陀区“小岛你好”海岛共富行动招商引资指标任务清单》。全市“小岛你好”现场会在葫芦岛、白沙岛顺利举行。加快推进首批和第二批创建示范岛重点项目建设，2023 年累计启动实施项目 72 个，51 个项目已完工，累计完成投资 2.7 亿元。

53. “一村一策”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推进“空心村”综合

开发利用，盘活闲置农房 100 套。完善“两进两回”政策体系，建设没有围墙的海岛乡创基地 2 个以上，积极引入住宿、餐饮、文创等业态，提升乡村产业造血能力。

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文广旅体局、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截至 12 月底，全区村级集体经济总收入已达 1.86 亿元，经营性收入达 1.52 亿元，经营性收入 50 万元以上的村有 62 个，占比 83%，累计盘活闲置农房 172 套。全年累计拨付集体经济发展项目补助资金 613 万元。充分发挥普陀湾众创码头国家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作用，持续深入打造“没有围墙的海岛创业园”，新挂牌白沙、六横等乡创基地 2 家。四大乡创基地累计集聚新业态 140 余家，带动农村闲散劳动力就业 1800 余人。

54.建立海岛燃气平价供应体系。加快岛际饮用水网联通工程，新建金钵盂岛 1 万吨/日海水淡化项目，推进朱家尖、白沙、柴山海底输水管道联网。

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经信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持续开展海岛液化气平价供应工作，全年船运补贴 105.4 万，补贴燃气配送费用 112 万元，1.2 万户海岛居民受惠，燃气支出同比降低 25% 左右。开展海岛燃气送安全工作，完成海岛燃气软管、减压阀采购工作，累计更换燃气配件 8442 套，实现海岛老年用户燃气配件更换全覆盖，保障各海岛老年居民燃

气使用安全。加快岛际饮用水网联通工程建设，金钵盂岛 1 万吨/日海水淡化项目已取得批复；朱家尖、白沙、柴山海底输水管道联网工程已开工，朱家尖至柴山段海底管网正在加紧铺设。

55.高质量完成中央、省生态环保督察和长江经济带警示片反馈问题整改任务。有力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加快环境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提升经开区污水处理能力，守护好普陀的碧水蓝天净土。

责任单位：区生态环境分局、区住建局、经开区管委会、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一体推进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和长江经济带警示片反馈问题整改，并通过省住建厅现场验收。2022 年省委生态环境保护专项督察反馈的 2 个问题均已整改并销号。白沙岛管委会白沙港村、桃花镇茅山村成功入选全省第三批低（零）碳村（社区）试点。经开区已完成园区企业管网排查并完成整改，2023 年被评为浙江省第四批减污降碳协同试点单位。普陀海洋生态创新谷工业园区雨污管网提升改造工程已完成总工程量的 50%。《舟山市普陀经开区（展茅核心区）环境绩效综合提升实施方案》已完成编制。

56.抓好省级低碳试点建设，稳步推进渔光互补、滩涂光伏等项目开发，加快葫芦、白沙蓝碳经济示范岛建设，开展蓝碳交易试点。

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经信局、区生态环境分局、虾峙镇、

东港街道、白沙岛管委会、登步岛管委会

完成情况：全力推进省级低碳试点县建设，聚力推进低碳能源发展，协同推进工业、渔农业、建筑、交通等领域低碳绿色发展。加快清洁能源产业培育，新增并网光伏项目 23 个（含普朱、六横），装机容量共计 1.76 万千瓦，完成目标任务的 121.4%；虾峙万亩光伏直流制氢工程已完成海域春秋两季水文及环境调查。下达两批清洁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涉及 18 个光伏、氢能项目。完成《普陀区蓝碳经济示范区建设规划》编制工作，扎实推动葫芦、白沙 2 个市级蓝碳经济示范岛建设，全国首个潮流能试验平台通过验收。

57. 打好守海护渔攻坚战，推进 3 个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建设，搭建普陀增殖放流平台。推进资源节约集约循环利用，争创“无废城市”。

责任单位：区海洋与渔业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六横镇、桃花镇、东港街道、白沙岛管委会

完成情况：坚决打好守海护渔攻坚战，白沙海洋牧场竣工验收，桃花海洋牧场如期开建，六横海洋牧场项目实施方案获省厅批复，普陀增殖放流（放生）平台建设项目已编写完成海域使用论证报告并公示，全年新投放人工鱼礁超 2.2 万空 m³，增殖放流海洋水生生物苗种 8 个品种、10 个批次、约 1.84 亿单位。积极争创“无废城市”，全年创建无废细胞 16 个，其中无废油库与无废岛屿为我区的海洋特色无废细胞，督促企业完成“无废亚运”

环境风险管控方案编制并上报，亚运会期间 10 家重点管控企业完成多轮次危废清零工作，创建无废亚运细胞 2 个。

58.持续推进“扩中”“提低”行动，不断壮大年收入 10 万元以上中等收入群体规模，确保低收入渔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10%以上。

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人力社保局、区农业农村局

完成情况：持续推进“扩中”“提低”行动，完善高质量就业创业体系，提供全方位创业扶持，全力推进“浙派工匠”民生实事项目工作，全区完成完成职业技能培训 17650 人次，新增技能人才 6866 人，新增高技能人才 2260 人。持续开展重点群体帮扶，稳步推进县乡村三级助联体建设。2023 年低收入渔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10.2%。

59.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多渠道灵活就业，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5500 人。

责任单位：区人力社保局

完成情况：积极打造零工市场向各海岛乡镇、产业平台拓面延伸的就业经济新模式，截至 12 月底，全区建设零工市场 2 个，共征集 3723 个零工岗位、1704 名零工求职者信息。加大招人引才力度、保障企业用工需求，挂牌劳务合作站 1 个，举办各类招聘活动 29 场，推出就业岗位 2785 个，初步达成就业意向 342 人，全区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5511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 1.39%。优化“双创”政策扶持，开展各类创业辅导培训 14 个班次，发放创

业补贴 268.47 万元，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782 万元，截至 12 月底，累计扶持创业 472 人，创业带动就业 1487 人。依托“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在线”平台，帮扶援助 3579 人、帮扶回访 356 人，截至 12 月底，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1198 人，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 433 人。

60. 温暖高效救助残疾人、空巢老人、困境青少年等群体，建立完善因病致贫返贫防范长效机制。

责任单位：区民政局、区卫健委、区总工会、区残联、区慈善总会

完成情况： 截至 12 月底，普陀区纳入儿童福利保障范围的困境儿童 244 人，2023 年基本生活保障资金支出约 24.83 万元。落实防范和化解因病致贫返贫长效机制，对新认定的因病纳入特困、低保、低边的困难人员，追溯认定前 6 个月合规医疗费用并纳入医疗救助支付范围，全年共追溯 297 人，救助金额达 115.26 万元。同时，为全区 3973 名困难人员免费缴纳“舟惠保”。开展多项面向困难群体的慈善救助项目，累计支出 1230 万元，受益 13705 人次。

61. 新开工安置房 730 套，建成交付 1400 套，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833 套，扩大偏远小岛困难家庭、血透救助家庭住房供给。

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民政局、区旧城改造中心、区城投集团

完成情况： 夏新未来社区二期 730 套安置房已开工；明越台、

明越湾 1400 余套安置房已完成竣备交付。完成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919 套，为居住在普陀城区的部分小岛生活困难家庭提供 30 套保障用房；对符合条件的海岛血透病人申请“应保尽保”，累计完成该类家庭住房救助 10 户。

62. 积极发展医康养护融合型养老机构，建成“幸福食堂” 8 家。

责任单位：区民政局、区卫健局、沈家门街道、东港街道

完成情况：全区现有 3 家医养结合机构，海福社会福利中心医养结合机构已完成医疗诊所建设项目；普陀天颐老人之家已完成全国医养结合典型案例申报，列为舟山市第二批医养结合示范机构创建对象。2023 年，医疗卫生机构累计为养老机构老人提供服务 4260 人次。全年共建设完成 9 家“幸福食堂”。

63. 落实鼓励生育政策措施，着力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新增托位 130 个，新建“养育驿站” 2 家。

责任单位：区卫健局、区教育局

完成情况：截至 12 月底，全区新增 2 家民办托育机构和 3 家公办幼儿园托育部，新增托位 240 个；现有总托位数 1488 个，每千人口托位数 3.86 个，其中普惠性托位 1080 个，普惠托位占比 72.58%。新北社区、东大社区婴幼儿家庭养育驿站已完成建设。累计发放一次性建设补助、收托补助、二孩及以上婴幼儿入托减免补助约 100 万元。

64. 全力做好“菜篮子”保供稳价。

责任单位: 区商务局、区发改局、区农业农村局、区供销社、舟山国际水产城、区市场监管分局

完成情况: 积极做好小岛菜篮配送工作,实际配送至葫芦岛、柴山岛等8个海岛,累计配送461次、金额70.65万元。推动国际水产城渔获物直销,保障市民“鱼篮子”供应,全年实现水产品营业额150万元。持续做好8个农贸市场“菜篮子”价格信息监测。全年普陀市场“菜篮子”商品供应充足,价格平稳。

65.加快推进东港新建小学、城北新建幼儿园和沈家门一小重建工程等项目,创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区、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

责任单位: 区教育局、区财政局、区城投集团、沈家门街道、东港街道

完成情况: 积极创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出台《普陀区创建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区)工作实施方案》《普陀区创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区)工作实施方案》,“两县创建”均通过省级实地督导评估。1—12月,东港新建小学项目二次结构全部完工,上部主体室内装修工程完成20%,地下室涂料工程完工;城北新建幼儿园项目进行地下室结构施工,地下室工程量完成70%;沈家门一小扩建项目山体护坡施工完成75%,红线内土方外运完成70%,地下室围护工程施工完成75%。

66.深化“共富方舟”品牌,加快推进普陀医院改扩建、普

陀二院新建工程，谋划建设普陀中医院。

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财政局、普陀医院、六横镇、东港街道

完成情况：2023年，累计开展“共富方舟·健康守护”行动16次，完成健康体检2067人、义诊3894人次。发布“共富方舟”再起航系列八大行动，将“共富方舟”经验向四川万源推广。普陀医院改扩建一连廊附属工程于6月开工，主体工程于8月底开工，桩基工程进度90%，截至12月底，完成投资8500万元；六横医共体综合提升项目完成设计招标和全过程咨询招标的前期工作；普陀中医院正在持续谋划中。

67.传承弘扬新时代蚂蚁岛精神，打造“里斯本丸”营救事件纪念设施。

责任单位：区文广旅体局、区文旅集团、东极镇、蚂蚁岛建管委员会

完成情况：深入挖掘蚂蚁岛精神，完成村史陈列室开馆运作、《军港之夜》词作地、三八海塘区域等全岛风貌提升打造。整合红色资源，丰富完善渔民广场、三八海塘、人民公社旧址三大红色研学组团，促进游线串联。打造“里斯本丸”营救事件纪念设施，完成历史革命类设施处置情况上报和纪念碑、海礁生态公园基础设施建设，并邀请中国美院到青浜岛线下对接规划“纪念碑”材料运输上岛线路及运输方案。

68.着力提升青少年体质健康水平，促进全民健身蔚然成风。

责任单位：区文广旅体局、区教育局

完成情况：组织开展区初中生篮球比赛，区前三名学校参加市初中生篮球比赛，分获市第一名、第四名、第五名。组织开展区初中生健美操比赛，区中小学生乒乓球比赛，参与运动员 400 余人，评出 45 个团体奖项。4 所学校参加市健美操比赛获 1 个第一名、3 个第二名；普陀小学获市毽球比赛 2 个团体第二名；6 所学校参加市乒乓球比赛获 6 个团体冠军，11 个单项冠军。组队参加市游泳锦标赛获团体总分第二名，组队参加市三大球锦标赛获 1 个团体第一，1 个团体第二，1 个团体第三；组织学校参加市级乒乓球比赛，获市 6 个团体冠军，11 项单项冠军，组织 3 所学校报名参加省乒乓球锦标赛。2023 年学生体质健康测试成绩合格率达 99.50%，优良率达 79.18%。东港中学跳高馆投入使用。

69.加快落地青年发展规划，推进青年发展型县域建设。

责任单位：团区委、区青年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完成情况：全力推进青年发展型县域建设。召开 2023 年度普陀区青年工作联席（扩大）会议，围绕《舟山市普陀区青年发展型县域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 年）》“六大青春工程”，出台《普陀区青年发展型县域建设 2023 年度重点任务清单》《普陀区青年发展综合指数（2023）目标提升责任清单》以及青年发展政策 26 条，家门口青少年宫、人才驿站、小哥食堂等惠青项目获得青少年广泛好评。实施“普陀青年说，笃行向未来”青春

建功行动，累计开展青年社活动 60 余场次，答复办理青年需求建议 85 件次，形成专题调研成果 17 个。加大氛围宣传营造，在“掌上普陀”APP 开设“青年发展型县域”专栏并累计发布报道 20 余篇。

70.争创省级双拥模范区。

责任单位：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完成情况：圆满完成省级双拥模范区创建工作，完成军民融合一体化中心点等 7 个迎检点位的提升工程。推出全市首个面向全国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免门票优待政策。“春节”“八一”期间，组织全区各单位对驻普部队开展走访慰问活动，累计支出经费 185.8 万元。

71.常态化推进除险保安工作，坚决打赢平安护航杭州亚运会等硬仗。

责任单位：区公安分局、区信访局、区司法局、区应急管理局、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秉持“发现不了风险就是最大风险”的理念，开展护航亚运“八大行动”，不断健全风险隐患闭环管控大平安机制，守牢平安底线。高效运转防控治理中心，分级稳控 168 名涉稳重点对象，稳妥处置东港涨网船船主、东投明越湾业主维权等涉稳事件 31 起，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 197 起，圆满完成各级“两会”、亚运火炬传递、除夕“烟花秀”等系列重大安保 24 批次，成功打赢亚运安保硬仗。

72. 抓好疫情防控有序转段，全面落实“乙类乙管”方案，统筹医疗救治资源，强化医疗物资储备，最大程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责任单位：区卫健局、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新冠“乙类乙管”以来，各地各部门合力攻坚，统筹医疗救治资源，多渠道储备新冠治疗药品，实现了疫情防控平稳有序转段。及时优化调整各类防控方案、预案，有效处置各项疫情突发状况。持续推进新冠疫苗接种工作，筑牢人群免疫屏障，新冠疫苗接种率达到国家目标要求。积极做好救治床位和新冠感染相关药品、试剂、医疗设备等医疗物资的准备，确保可能面临的第二波新冠病毒感染疫情应对医疗救治需求。

73. 坚决“遏较大、降总量、保安全”，从严开展消防安全、城市运行、危化品、渔业生产、小型船艇等领域专项整治，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和基层应急能力建设，确保安全生产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双下降。

责任单位：区应急管理局、区公安分局、区住建局、区交通运输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海洋与渔业局、区港航分中心、区消防救援大队、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1—12月，全区发生列入直报统计的各类生产安全事故9起，事故起数同比下降30.8%。危化领域，开展危化品企业装置设备带“病”运行安全、高危细分领域安全、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危险废物利用处置环节安全等专项整治。渔业船

船领域，制定《关于切实加强岁末年初海上渔船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对 10 个镇（街、管委会）“分片包干”，“四不两直”暗访明查，累计督查检查 5 次，组织海洋行政执法检查 39 次，检查渔船 109 艘次，限期整改 30 艘次，立案查处 48 起。消防领域，全面部署冬春消防安全防范行动，督促各地组织船企开展火灾防范“五个一”提升行动；针对“9 类小场所”，督促各地各部门按照行业和属地属性开展消防隐患排查；组织开展冬季夜间大巡防，成立 30 支夜巡队，对 70 岁以上老年人全部开展“入户敲门”行动。城市运行领域，深入推进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针对寒潮雨雪冰冻天气，及时联合第三方专业单位检查瓶装液化气配送经营点、加气站等燃气设施安全及防寒措施落实情况。加强应急体系建设，对各镇（街道、管委会）核心队员开展新一轮培训，并组织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技能竞赛。举办普陀区涉氨制冷企业液氨泄漏事故应急演练，完成普陀区应急救援规范化基地建设。

74.依法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养老诈骗等违法犯罪活动。

责任单位：区公安分局、区民政局、普陀电信公司、普陀移动公司、普陀联通公司、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截至 12 月底，累计破获电网诈骗案件 150 起，抓获电网诈骗及关联犯罪人员 180 名，打处黑灰产团伙 7 个，劝返境外涉诈重点人 26 名。深化“筑墙”行动，开展“五进”宣传活动 1500 余场次，依托“蓝马甲”队伍劝阻 8400 余人，挽损

退赃 1293 万元。攻坚大要案，快侦快破“3.12 抢劫案”“7.31 故意伤害案”等重大敏感案件。严格落实追逃“四个一”制度，研发“在逃人员发现”和“分色预警”模型，抓获各类逃犯 110 名，同比上升 44.7%。推进扫黑除恶“八大行动”，侦破九类涉黑涉恶刑事案件 16 起，打处恶势力组织 1 个，移诉 54 人。开展“破小案”“云剑”“清扫”等专项行动，破获各类传统侵财案件 603 起，抓获违法犯罪人员 473 名，破案数、抓获数同比上升 61.9%、62.5%。

75. 加强食品药品全链条严管，守护“舌尖上的安全”。

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分局、区公安分局

完成情况：深入实施“迎亚运 保安全”食品安全质量提升攻坚行动，累计检查食品生产经营主体 8702 家，排查风险隐患 1328 个，查处食品相关案件 207 起、罚没款 81 余万元。完成食品安全抽检监测 561 批次，合格率 97.18%。“一条鱼”精深加工产业提升工程示范项目顺利通过省级验收，成为全省首批 30 个“浙里食安”最佳实践之一。持续推进“浙食链”应用扩面，新增“浙食链”应用主体 528 家，“浙食链”应用主体累计 2578 家。开展网络餐饮单位专项整治，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 128 份，立案 9 起。推进制止餐饮浪费专项行动，责令整改 81 家，立案查处 13 起。开展涉疫医疗用品稳价保质专项行动和药品监督抽样工作，累计检查药械经营使用单位 412 家次，完成各项监督抽样 120 批次，结案 26 起，罚没款约 62.7 万。

76.全力防范化解非法金融、信访维稳、网络空间等重点领域风险，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风险。

责任单位：区公安分局、区社会治理中心、区发改局（区金融办）、区信访局、区银保监组

完成情况：深化“净网”行动，落地处置各类舆情 20 余起。分级稳控 168 名涉稳重点对象，稳妥处置东港涨网船船主、东投明越湾业主维权等涉稳事件 31 起，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 197 起。开展扫黑除恶金融放贷领域整治工作，组织本地区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等地方金融组织开展自查，未发现参与非法放贷行为或超范围经营放贷业务，未发现金融放贷领域涉黑涉恶违法犯罪情况。开展民间投融资机构设非涉稳风险排查，经排查，我区无相关的民间投融资机构，不存在相关的涉非涉稳风险问题。针对非法集资、集资诈骗等风险异动信息开展现场检查、线索调查、后台监控等行动，完善多部门联动机制，稳控可疑风险点，保障全区金融安全稳定。

77.坚决捍卫“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政府工作全过程，确保中央大政方针和省、市、区委工作部署不折不扣落地见效。持续开展“争先进位”行动，聚力攻坚三个“一号工程”，扎实推进重要指标、重点项目、重点工作、重大工程“四重”工作，全力以赴争取省政府督查激励事项。

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区属各单位

完成情况：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贯彻中央和省、市重要决策部署，锚定省委三个“一号工程”、省政府“十项重大工程”和市委“实干争先”活动，实施“项目攻坚、作风提升、全域争先”三大行动，发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工作作风，经济社会发展保持平稳健康的良好态势。三个“一号工程”、“十项重大工程”三季度 23 项已出排名指标中，5 项位列全省前 10，改革攻坚及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一号改革工程”、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百千万”工程获五星评级。稳外资稳外贸工作获得省政府督查激励。

78.高标准开展“基层基础提升年”行动，瞄准群众、企业、基层最想解决的问题，建立需求清单，形成主动有为、马上就办的生动局面。

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区属各单位

完成情况：区政府把“基层基础提升年”行动作为推动各项工作的突破性抓手、关键性引擎，主动担当作为，苦干实干。今年以来，区政府班子成员共计开展走访服务对象 138 次，累计解决问题数 70 项，结果均为满意。

79.规范市场准入行政许可和行政备案，加快“放管服”、招投标、信用管理等领域改革，深入实施“一件事”“掌上办”“无感知办”，维护市场公平竞争，提升企业办事便利度。

责任单位：区审招办

完成情况：聚焦企业发展高频事项，深化涉企服务“一件事

“一次办”改革。围绕企业从开办到注销全生命周期，优化业务流程，强化数据共享，全区政务服务事项承诺期限压缩比达 93.85%。大力推行“掌上办”和“自助办”，扩大移动办事范围，跑零次事项占比 96.71%，政务服务 2.0 一网通办率达 98.74%。构建“1+6+N”增值式服务体系框架，打造“舟到助企”服务专区，以企业综合服务中心为枢纽，围绕普陀六大百亿规模产业集群布局，建设具有普陀特色的增值服务体系，以系统化、体系化、规范化保障“民营经济 32 条”和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一体融合推进。1—12 月，通过区公共资源交易分平台进行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 243 个。积极推进“评定分离”改革举措，在原有设计类基础上，推广至全过程咨询类项目中，1—12 月，共有普陀城西夏新 PT—14—03—06 地块安置房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普陀医院改扩建工程项目设计、城西海洋数据中心建设工程项目建设等 9 个项目实施“评定分离”。

80. 严格落实重大事项依法决策、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等程序制度，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和社会监督，高效办理人大议案建议、政协提案，努力让每一件议案建议、提案都能落地有声。

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区司法局

完成情况：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目录化管理制度，编制并公布 2023 年度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完成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 3 件，着力提升重大行政决策法治化水平。启动第二轮法治舟山（法治政府）建设示范乡镇（街道）创建工作，六

横镇、桃花镇等 2 家单位成功创建市级法治建设示范镇。落实巡察职责，以“一表一清单”方式对区统计局、区商务局、区教育局、区综合执法局等开展法治巡察，发现问题 18 个，提出意见建议 16 条。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收集有关信息线索 97 条。在全市率先制定并实施行政争议案件闭环管控实施办法，建立完善行政争议前端化解府院衔接机制，今年复议调撤率达 65%，居全省前列。完成全区行政规范性文件全面清理工作，废止（失效）67 件，修改 12 件。审查重大合同草案 26 件，累计标的额约 126 亿元。修订完善《舟山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工作规则》，进一步规范提案建议办理程序。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和社会各界监督，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 136 件、政协提案 161 件，满意率均为 100%。

81.健全“有为激励、无为问责”制度体系，推进“穿透式”监管、“闭环式”督办，以更加鲜明的导向拒绝“隐形式”“躺平式”等十种类型的落后干部，切实激发敢闯敢拼敢试、干部要干事的昂扬精神状态。

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区属各单位

完成情况：全区上下聚焦基层作风提升，锤炼硬核担当力，以旗帜鲜明的姿态向“十种人”宣战，做到主动有为、真抓实干、马上就办、攻坚克难、一心为民，奋力书写现代海洋城市建设普陀篇章。累计下达区政府主要领导督办 31 条，切实做好统筹协

调、现场督办推进。

82.实施干部现代化建设能力提升行动，强化生成性学习、专业性培训、实践性赋能，努力打造事不避难、实干争先的高素质现代化干部队伍。

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区属各单位

完成情况：发动各单位对本行业、本领域、本辖区多年来一直未得到有效解决的历史遗留问题，进行集中摸排，重点梳理了30个年度攻坚历史遗留问题清单。为推动这些难题稳妥有序化解，开展历史遗留问题“拔钉清障”攻坚行动，建立“一个问题、一名领导、一个班组、一抓到底”的工作机制，区级领导主动认领，对分管领域、联系单位的重大历史遗留问题，实行包干负责，明确牵头单位和责任单位，规定解决时限，层层压实责任，推动全区重大历史遗留问题减仓清仓。

83.坚持把“紧日子”过成习惯，算好财政预算“绩效账”，打好行政开支“铁算盘”，持续压减“三公”经费。建立政府常务会议集体听取审计报告机制制度，确保财政资金、国有资产使用合法合规有效。

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完成情况：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不放松，压减政府一般性支出2600万元。建立政府常务会议集体听取审计报告机制制度以来，集中听取《江湾滨海公园建设工程管理情况审计报告》《普陀中心城区城市道路及管网建设工程管理情况专

项审计调查报告》等 9 份审计报告，推动财政资金、国有资产使用合法合规有效。

84. 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纠治“四风”，全面落实为基层减负的各项规定，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区属各单位

完成情况：区政府紧紧围绕中央和省、市和区委决策部署，持之以恒纠治“四风”，把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今年以来，以省委巡视整改工作为契机，以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为抓手，立行立改，推动党员干部真抓实干。

二、民生实事项目

1. 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启动建设普陀医院改扩建工程，新建一座医院综合大楼；建立初中适龄女生宫颈癌疫苗免费接种长效机制；为 6000 名老年人免费接种流感疫苗，为 6000 名高危人群筛查大肠癌；“共富方舟·健康守护”上岛完成健康体检人数 1200 人，义诊服务人数 1600 人次；社会面应急救护培训人数新增 12000 人次，建设镇级应急救护培训基地 1 家，建设名师工作室 1 家，新增公共场所 AED 布设 4 台；完成 10 台 24 小时“数智药柜”建设。

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住建局、区市场监管分局、普陀医院、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普陀医院改扩建工程已开工；初中适龄女生宫颈

癌疫苗免费接种长效机制已建立；完成流感疫苗接种 6200 人，筛查大肠癌 29283 人；完成“共富方舟·健康守护”上岛健康体检人数 2067 人，义诊服务人数 3894 人次；新增应急救护培训人数 15683 人次，完成六横镇镇级应急救护培训基地建设，应急救护培训名师工作室工作团队已建立，完成公共场所 AED 布设 4 台；完成 24 小时“数智药柜”建设 10 台并通过验收。

2.推进教育补短提质。启动建设沈家门一小改扩建、展茅中心学校小学部拆扩建工程，建设完成茶湾学校，完成蛟头中学田径场改造；巩固“双减”成果，引进校外优质教育培训资源参与学校课后服务，迭代课后服务“1+X”模式，加强校外培训监管行政执法；随迁子女就读公办学校新增 300 人，增加优质公办学位 360 个，政府购买学位 1258 个。

责任单位：区教育局

完成情况：沈家门第一小学扩建工程、展茅中心学校小学部拆扩建工程已开工，茶湾地块新建学校项目、蛟头中学田径场改造项目已完工；评选非学科校外培训机构参与学校课后服务“白名单”3 家并予以公示，出台《加强校外培训监管行政执法工作实施方案》，并进行动态监管；编制普陀区 2023 年中小学事业计划，外来人员随迁子女 6868 名，入读公办学校 5884 人，随迁子女在公办学校就读率 85.67%。

3.扩大养老服务供给。开展“岛居安老”行动，启动“黄扶手”计划等，面向偏远海岛实施养老服务机构质量提升暖心工程；完成葫芦岛养老服务提升工程；新建 8 家幸福食堂；建设 1 家以

上幸福驿家（站）；完成老年糖尿病患者眼底镜筛查 500 人，建立口腔、营养健康监测档案各 2000 人，配置老年人穿戴设备（高血压、糖尿病）500 人，实施老年低保户白内障确诊患者光明行动。

责任单位：区民政局、区卫健委、普陀医院、东港街道、区慈善总会

完成情况：完成登步敬老院、虾峙东晓托老所及虾峙敬老院三家偏远海岛养老机构改造，实施东港敬老院改扩建工程，启动白沙港里托老所梦想改造项目、虾峙“离岛安养”项目；葫芦岛养老服务提升工程已完工；完成沈家门、东港共 9 家幸福食堂建设；沈家门街道幸福驿家投入使用；完成老年糖尿病患者眼底镜筛查 686 人，建立老人人口腔、营养监测档案各 2000 份，完成 500 名患高血压和 150 名患糖尿病老年人健康监测穿戴设备分发，累计处置血压监测异常预警 23130 例次，血糖监测异常预警 907 例次。累计实施白内障患者“光明行动”手术 975 例次，已有 19 名老年低保白内障确诊患者享受应免尽免红利。

4.便捷海岛群众出行生活。 推进高质量城乡公交一体化，力争公交一体化率达 100%，农村客运班线票价下调 30% 或采用普惠定额票价；完成新改建海岛乡镇公交站台 10 个；全面推行老年人普舱船班半价优惠政策；新建 2 艘客运船舶；完成 2 个候船室建造工程；完成 2 个码头风貌提升工程；完成农村公路大中修 22 公里，农村公路路网完善 9 公里；开展海岛燃气送安全工作，完成海岛燃气软管、减压阀采购工作，其中蚂蚁岛更换安装软管、

减压阀 1260 套、白沙岛 350 套、东极镇 350 套、葫芦岛 100 套、虾峙镇 2700 套、桃花岛 2400 套、登步岛 1282 套，共计更换燃气配件 8442 套，共计花费资金 548000 元，实现了海岛老年用户燃气配件更换全覆盖，保障各海岛老年居民燃气使用安全。持续开展海岛液化气平价供应工作，第一、第二季度共审核并发放补贴 48.7975 万元。

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交投集团、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完成农村客运班线票价下调 30% 或采用普惠定额票价工作，力争省交通运输厅对 2023 年度公交一体化率测评达 100%；新、改建桃花、虾峙海岛乡镇公交站台 10 个；出台《普陀区老年人水上公共交通优惠方案》，60—69 周岁老年人享受普舱船班来回双向半价优惠，70 周岁以上老年人享受普舱船班来回双向免费优惠；新造“普陀凌云”轮、“普陀霄云”轮客运船舶并已投入营运；葫芦岛交通码头、桃花茅草屋客运站场 2 个候船室建造工程已完工并投入使用；东极黄兴、青浜 2 个码头风貌提升工程已完工；完成农村公路大中修 22 公里，农村公路路网完善 9 公里；全年累计补贴液化气 4.8 万瓶，发放补贴 120 万元，海岛群众燃气支出降低 25%。

5. 加强防洪治水综合管理能力。完成水库除险加固 2 座；完成海塘加固 2 条；建设排涝泵站 1 座；完成沈家门茶湾强排泵站改建；开工葫芦村、沙井村、塔湾村等生活污水提标改造工程；完成沈家门西片区 2 个区块截污纳管改造工程；启动建设虾峙镇

10000 吨海水淡化项目，完成东极镇 500 吨海水淡化项目。

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城投集团、区城西公司、六横镇、虾峙镇、东极镇、沈家门街道

完成情况：六横五星水库、范家水库除险加固已完工；六横小郭巨一期海塘、虾峙金钵盂海塘加固已完工；凉帽潭海塘配套闸站建设工程已完工；沈家门茶湾强排泵站改建工程已完工；葫芦村、沙井村、塔湾村等生活污水提标改造工程已完工；沈家门平阳区块、大干区块截污纳管改造工程已完工；东极镇 500 吨海水淡化项目已完工。虾峙海水淡化项目选址从金钵盂岛调整至湖泥岛，目前已完成前期工作，计划 2024 年一季度开工。

6. 加大群众安居保障力度。新增公租房租金补贴保障家庭 100 户，提供保障性租赁住房 833 套；完成全区 89 幢 C 级危房解危。

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旧城改造中心、沈家门街道、东港街道

完成情况：累计新增租金补贴家庭 466 户，提供保障性租赁住房 919 套；89 幢 C 级危房系统解危已完工。

7. 推动“身后一件事”省心办。提升殡葬服务保障水平，进一步优化身后事联办流程；完成七区生态公墓和节地生态公墓建设项目，建设墓穴 2800 座；完成岭陀隧道南口的鹤龄泉公墓配套道路提升。

责任单位：区民政局、区交通运输局、区交投集团

完成情况：普陀殡仪服务中心提升改造项目已完工；完成生

态公墓建设及墓料安装 2800 套；鹤龄泉公墓配套道路提升工程已完工。

8.提高托幼照护能力。启动建设城北新建幼儿园项目，完成海城铭园幼儿园室外场地改造二期工程，建成江湾幼儿园并投入使用；建设婴幼儿家庭养育驿站 2 家，新增托位 130 个，新建 1 家“向日葵亲子小屋”；建立妇儿驿站 6 个。

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卫健局、区妇联、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城北新建幼儿园项目已开工，海城铭园幼儿园室外场地改造二期工程、江湾幼儿园均已完工并投入使用；新北社区、东大社区婴幼儿家庭养育驿站已完工。乐稚托育、麦芽朵朵托育、鲁家峙幼儿园托育部、平阳浦幼儿园托育部、江湾幼儿园托育部完成机构备案，新增托位 240 个。展茅街道中心幼儿园完成“向日葵亲子小屋”建设并启用；新建妇儿驿站 6 家。

9.完善城市基础设施。提升城市通行水平和品质标准，新建、改建东港、城北、沈家门（鲁家峙）片区城市道路 26 条；增加公共停车位近 500 个；城区遮阳雨棚安装工程，在城区合适路口的非机动车道上，完成 30 个遮阳雨棚安装。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城投集团

完成情况：新建、改建新街区域道路、城北水街周边配套等 26 条城市道路；新增城北水街等区域配套停车位 500 个；完成城区遮雨棚 30 个点位安装。

10.丰富群众文化体育生活。完成舟山市（普陀区）美术馆

改建工程；完善基层体育设施，启动沈家门体育馆建设，建设3个农村百姓健身房，扩建东港健身公园跑道，改建1个农村健身广场等；提供海岛流动文化惠民活动230场次。

责任单位：区文广旅体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东港集团、区城投集团、各镇、街道、区属功能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舟山市（普陀区）美术馆改建工程已完成。沈家门体育馆建设已开工。完成东港健身公园跑道拓宽。虾峙、六横、登步3个农村百姓健身房、东港南岙村农村健身广场建设工程已完工；累计提供送戏、送展览（讲座）、送文化培训、送体育培训等海岛流动文化惠民活动230场次。

舟山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2月21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常委会、区政协办公室，区人武部，区法院，区检察院。

舟山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2月21日印发